

重庆市渝北区卫生健康委员会文件

渝北卫健〔2025〕171号

重庆市渝北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关于重庆欢朋口腔门诊部牙科 X 射线影像 诊断建设项目放射性职业病危害防护设施 竣工验收的批复

重庆欢朋口腔门诊部：

你单位建设项目职业病防护设施竣工验收的申请已收悉。我委依据《重庆欢朋口腔门诊部牙科 X 射线影像诊断建设项目放射性职业病危害控制效果评价报告表》（渝朕放控评字〔2025〕0110）的结论，结合现场验收检查结果，批复如下：

一、该项目放射职业病危害防护设施控制效果符合国家有关

标准的规定，基本满足放射性职业病危害防护的要求，该建设项目放射性职业病危害防护设施竣工验收合格。

二、请你单位根据《放射性职业病危害控制效果评价报告表》与现场验收提出的建议，进一步加强放射管理，确保各项防护措施落实。该项目应取得相应的放射诊疗许可后方可投入使用。

重庆市渝北区卫生健康委员会

2025年6月25日

（此件主动公开）

抄送：重庆市渝北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。

重庆市渝北区卫生健康委员会办公室

2025年6月25日印发
